

吉 县 红 十 字 会

2 0 2 4 年 度 部 门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9
十二、其他说明.....	19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1
（二）其他.....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 1、组织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执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制定全县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推动吉县红十字会各项工作的开展。
- 2、开展救灾的准备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进行救助。
- 3、发展志愿者队伍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区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组织开展群众性初级卫生救护训练，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助工作。
- 4、开展与兄弟县市红十字会的友好合作与交流，并依照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 5、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 6、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的规定，推动无偿献血工作。
- 7、完成政府交办和委托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吉县红十字会内设1室1股，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股；主要负责红十字会工作综合协调、会议组织、文电处理、秘书事务、机要保密、安全保卫、档案管理、来信来访、计算机网络建设等工作；负责机关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负责机关资产和财务管理；负责红十字会日常事务和业务。

人员情况：机关在职人员1人，会长1名（兼）。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4	23.1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0.55	0.5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9	1.2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98	本年支出合计	24.98	24.98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4.98	支出总计	24.98	24.98	

预算公开表2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 98	24. 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14	23.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 35	1. 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 35	1. 35					
20816	红十字事业	21. 79	21. 79					
2081601	行政运行	10. 69	10. 69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1. 10	11.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 55	0. 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 55	0. 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 55	0. 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 29	1. 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 29	1. 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 29	1. 29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98	13.88	11.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4	12.04	1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	1.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	1.35	
20816	红十字事业	21.79	10.69	11.10
2081601	行政运行	10.69	10.69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1.10		11.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5	0.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5	0.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5	0.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	1.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	1.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	1.29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4	23.1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0.55	0.5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9	1.2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98	本年支出合计	24.98	24.98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4.98	支出总计	24.98	24.9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98	13.88	11.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4	12.04	1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	1.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	1.35	
20816	红十字事业	21.79	10.69	11.10
2081601	行政运行	10.69	10.69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1.10		11.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5	0.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5	0.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5	0.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	1.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	1.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	1.29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88	12.03	1.84
工资福利支出		12.16	12.03	0.13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4.88	4.88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21	3.21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0.74	0.7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35	1.3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54	0.5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15	0.02	0.1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29	1.2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		1.71
差旅费	办公经费	0.10		0.1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25		0.25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0.08		0.08
福利费	办公经费	0.28		0.28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0.90		0.9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25	0.25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25	0.25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84	1.84		
吉县红十字会	1.84	1.84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吉县红十字会	11.10	11.10				
吉县红十字会	11.10	11.10				
应急救护查灾救灾工作经费	6.70	6.70				
单位运转经费	4.40	4.4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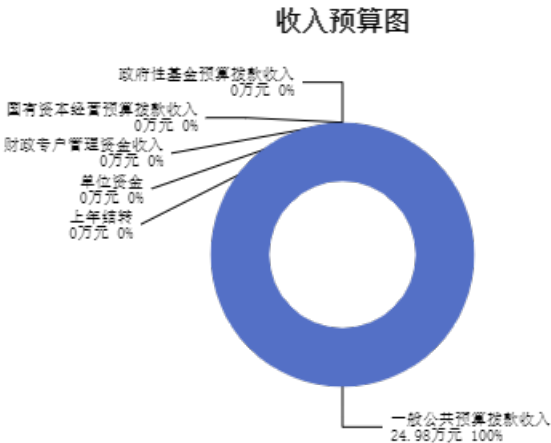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吉县红十字会预算收入总计24.9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9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0.91万元，增长3.7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急救护查灾救灾工作经费比上年增长，预算收入增加；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24.9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4.9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0.91万元，增长3.7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急救护查灾救灾工作经费比上年增长，预算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红十字会预算收入24.9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98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红十字会支出预算24.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8万元，占55.56%；项目支出11.1万元，占44.4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红十字会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9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4.9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1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0.5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9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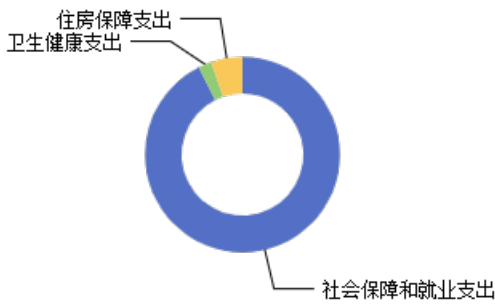
2024年度吉县红十字会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4.98万元,比上年增长0.91万元

，增长3.78%。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吉县红十字会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4.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14万元，占92.63%；卫生健康支出0.55万元，占2.20%；住房保障支出1.29万元，占5.16%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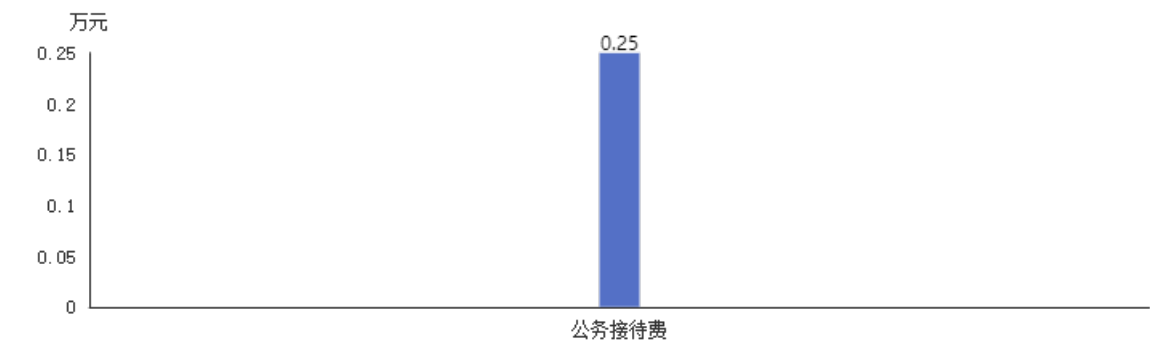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红十字会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3.8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0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1.8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吉县红十字会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25万元比2023年减少0.05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政策，优化资源配置，提高三公经费的使用效率。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25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0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8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13万元，增长7.6%，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标准提高，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吉县红十字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24.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88万元，项目支出11.1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部门（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吉县红十字会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个，共计金额6.7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6.7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个，涉及项目金额6.7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60.36%。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6.7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064-吉县红十字会		
	内设职能部门数	1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0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2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1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1人
			其他人员数	4人
部门职责	救援、救灾; 应急救援; 推动无偿献血、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工作; 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宣传《红十字会法》			
部门战略目标	一、提高红十字会在社会中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扩大慈善事业范围, 为更多需要帮助的人们提供支持。二、工作任务: (1) 参与并组织相关主题的公益活动; (2) 通过媒体宣传和提高红十字会的知名度, 增加公众捐款和志愿者; (3) 继续加强与政府机构和企业的合作, 争取更多的资源和支持; (4) 加强组织管理和服务水平, 确保所有工作顺利实施; 三、时间安排: 5月8日前召开募捐会议; 每季度组织一次应急救援培训, 年底完成本年度培训任务; 重要宣传期间组织宣传活动 (5月8日组织5.8众筹活动; 5月12日组织应急救援宣传活动; 9.9公益日进行公益日宣传)。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 (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 (万元)
	合 计	24.98	合 计	24.9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98	其中:基本支出	13.88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11.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救援、救灾; 应急救援; 推动无偿献血、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工作; 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1) 参与并组织相关主题的公益活动; (2) 通过媒体宣传和提高红十字会的知名度, 增加公众捐款和志愿者; (3) 继续加强与政府机构和企业的合作, 争取更多的资源和支持; (4) 加强组织管理和服务水平, 确保所有工作顺利实施	
年度绩效目标	一、实施“博爱周”宣传活动, 壮大红十字会的救助能力, 扩大红十字会的社会影响。二、积极落实省市红十字会年度工作要点的安排, 扎实推进应急救援培训的普及、培训任务的实施。三、严格抓救助程序, 提高救助效率, 严格遵循“吉县红十字会救助办法”执行。四、切实做好“博爱送万家活动”, 利用春节、七一等重要节日开展“博爱进万家活动”, 为社区的低保户、残疾人、特困家庭、老党员送去人道温暖。五、积极做好救援救助工作, 深入各社区各学校加大防震减灾宣传, 组织防震减灾演练, 进一步加强县公民防范灾难及应急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募捐会议次数	≥1次
			救护员培训按时完成率	≥95%
			培训救护员人数	≥200人
		质量指标	救护员培训合格率	≥95%
			企事业单位募捐单位数量值	≥115个
		时效指标	召开募捐会议及时性	及时
			培训课程完成及时性	2024年底完成
		成本指标	人道宣传成本	≥8000元
			救护员课程操作材料成本	≥4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红十字会募捐能力	提升
			红十字会的社会救助能力	提升
			受训单位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红十字会的社会影响力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单位满意度	≥95%
受助人员满意度			≥98%	
救护知识普及单位满意度			≥98%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救援救灾救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64-吉县红十字会		实施单位		吉县红十字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7,000	年度资金总额:		67,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 财政资金		67,000	资金		6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大应急救援力度,扎实推进应急救援“五进”行动,积极推进应急救援服务阵地建设,保障完成县政府和省市红十字会应急救援培训任务,应急救援培训和救灾救助帮扶工作,2023年起设立应急救援、救灾救灾项目,根据可行性研究批复确定项目的主要内容为:开展应急救援、普及应急救援和卫生健康常识;建立健全红十字会应急救援体系,增强备灾救灾能力;加大人道救助力度,开展“三救”动员活动。规划期限为: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					
立项依据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关于进一步推进红十字应急救援工作的指导意见》《山西省红十字会关于加强和改进红十字工作的实施办法》、《山西省红十字会救护培训管理办法》、吉红请示【2022】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关于进一步推进红十字应急救援工作的指导意见》红十字会工作目标为:到2030年全国取得救护员证书的人数占总人数省3%,接受救护员公益培训的中小师生比例不少于1:50;应急救援体系应进一步优化,救护师规模和质量基进一步提升;以及省市红十字会每年要求做好三救三服务工作,应急救援培训和应急救援知识普及任务,通过本项目建设,可以有效完成此项工作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红十字会关于加强和改进红十字工作的实施办法》、《山西省红十字会救护培训管理办法》、《中红办函[2023]117号》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月至2024年3月:宣教应急救援科普知识;2024年3月至2024年7月:扎实推进应急救援“五进”活动以及省民生实事AED项目培训人次;2024年7月至2024年9月:完成2019年至2020年应急救援培训人次的复训活动;2024年9月至2024年12月:推动应急救援服务阵地建设,大力发展应急救援服务志愿队伍建设,建立应急救援信息化工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宣教应急救援科普知识人次1000人;应急救援“五进”活动以及省民生实事AED项目培训人次300人;应急救援培训人次的复训活动培训人次100人;发展应急救援服务志愿队伍两个。			2024年1月至2024年3月:宣教应急救援科普知识;2024年3月至2024年7月:扎实推进应急救援“五进”活动以及省民生实事AED项目培训人次;2024年7月至2024年9月:完成2019年至2020年应急救援培训人次的复训活动;2024年9月至2024年12月:推动应急救援服务阵地建设,大力发展应急救援服务志愿队伍建设,建立应急救援信息化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救援、救灾专项人员数	2人	数量指标	应急救援、救灾专项人员数	2人
			质量指标	应急救援、救灾专项人员工作培训初级救护员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省市红十字会应急救援培训任务完成时限	2024年6月份完成半年计划,6月底全部培训结束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省市红十字会应急救援培训任务完成时限	
			成本指标	按时完成省民生实事AED项目初级救护员培训		2024年年底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初级救护员培训成本人/次	≤40元	成本指标	初级救护员培训成本人/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各个AED项目点工作人员应急救援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各个AED项目点工作人员应急救援能力	提高
			提高县品三救三服务工作能力	提高		提高县品三救三服务工作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群众获得感能力的提升度	≥90%	可持续发展指标	群众获得感能力的提升度	≥90%	
		社区、景区、学校等人员密集场所应急救援人员的储备	>200人	社区、景区、学校等人员密集场所应急救援人员的储备	>2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急救援、救灾专项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急救援、救灾专项人员满意度	≥95%
单位满意度			≥95%	单位满意度		≥95%	
社区、景区、学校等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社区、景区、学校等服务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李军政	经办人:	张金燕	联系电话:	13734056357	填报日期:	2023112411013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吉县红十字会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吉县红十字会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吉县红十字会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吉县红十字会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系统在提取部门预算公开表时，因四舍五入原因，会存在小数尾数误差，请在查阅时予以忽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